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对华夏银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在查阅有关规定、参加会议并了解相关情况介绍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出的，该议案涉及的增补张守文先生、李晓慧女士、郭田勇先生、张跃文先生为华夏银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华夏银行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审阅张守文先生、李晓慧女士、郭田勇先生、张跃文先生的履历和相关资料，了解其职业、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张守文先生、李晓慧女士、郭田勇先生、张跃文先生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独立董事有关任职资格条件，且具有履职所需的相关知识、经验和能力。我们同意增补张守文先生、李晓慧女士、郭田勇先生、张跃文先生

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请股东会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华夏银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签字页）

郭庆旺_____

丁 益_____

陈胜华_____

祝小芳_____

彭龙运_____